证券代码：300941　　证券简称：创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库存股时限等因素，同意公司变更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中已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 1,791,153 股公司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对应回购成交总金额为 40,023,439.68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204,750,000 股变更为 202,958,847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04,750,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202,958,847 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1、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用现场申报，也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申报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天内（09:30-11:30，14: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方式

（1）债权现场申报登记及邮寄地址：福州市台江区江滨西大道 100 号融侨中心 1707 室

（2）联系人：赵丹

（3）联系电话：0591-87585760

（4）传真号码：0591-87579805

（5）邮箱：zhengquanban@echase.cn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3）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